

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黄石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黄石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部署督察工作。

2、承担统筹规划全市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市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3、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重要地方性法规草案、市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及所属部门，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发给市政府的法律、法规、规章草案征求意见的工作，并受市政府委托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承办各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

4、承办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实施情况的评估工作。承办清理、编纂市政府规章工作，组织翻译、审定市政府规章外文正式译本。对地方性法规、规章提出清理和修改建议。承担市政府规章报送备案、各县(市、区)政府及市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承担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市政府签署的法律文件的审查工作。承担市政府政务信息

公开法制审查工作。对市政府重要民商事合同、协议进行合法性审查，为市政府政务商务活动提供法律服务。

5、承担统筹推进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市依法行政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市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负责市政府行政裁决的综合协调和指导工作。

6、负责综合协调全市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监督、检查法律、法规、规章和市政府规范性文件执行情况，协调市直部门之间在实施法律、法规、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对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部门的行政执法活动实施监督、检查；承办市直行政执法单位执法主体资格审核登记和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资格管理。

7、担任市政府法律顾问，对全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8、承担统筹规划全市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司法所建设工作。

9、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10、负责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积极参与指导、帮助全市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

11、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12、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组织全市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和备案管理工作。

13、负责拟订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体系建设管理工作。

14、指导、监督全局系统计划财务工作。

15、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负责管理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干部人事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各县（市、区）党委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16、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深化“互联网+放管服”改革“一网覆盖、一次办好”的工作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创新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推动全市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便民化，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黄石市司法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黄石市司法局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局本级机关内设13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法治调研督察科、立法科、行政复议应诉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科（市政府法律顾问室）、法律职业资格管理科、科技信息科、社区矫正管理办公室、政治（警务）部。

纳入黄石市司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 黄石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含市启航学校决算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局本级在职人数57人，退休人员56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栏 目	行 次	入 支			项 目 栏 目	行 次	出	
		金 额					金 额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5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314.3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53.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53.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 计	31	2,353.05			总 计	62		2,353.0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部门：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353.05	2,353.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14.36	2,31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314.36	2,31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27.34	2,027.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20.22	220.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2.80	2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9	38.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8.69	38.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69	38.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部门：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353.05	1,899.74	453.3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14.36	1,861.05	453.3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314.36	1,861.05	453.3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27.34	1,816.20	211.14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20.22	44.85	175.37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2.80	0.00	22.80	0.00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27.00	0.00	27.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9	3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8.69	3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69	38.6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5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314.36	2,314.3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69	38.6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53.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53.05	2,353.0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2,353.05	总 计	64	2,353.05	2,353.0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2,353.05	1,899.74	453.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14.36	1,861.05	453.30
20406		司法	2,314.36	1,861.05	453.3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27.34	1,816.20	211.1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20.22	44.85	175.3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7.00	0.00	17.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2.80	0.00	22.8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27.00	0.00	2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9	38.69	0.00
20808		抚恤	38.69	38.69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69	38.6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7.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7.05	30201	办公费	11.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9.23	30202	印刷费	1.9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86.2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94	30206	电费	14.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94	30207	邮电费	2.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0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8	30211	差旅费	1.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50.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8.6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5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5.22	30229	福利费	24.3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0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1			
	人员经费合计	1,711.93		公用经费合计	187.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023年度

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附注：本单位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023年度

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附注：本单位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代码：033001 部门：黄石市司法局（本级） 2023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1	0.00	28.29	28.29	8.31	1.71	30.01	0.00	28.29	19.98	8.31	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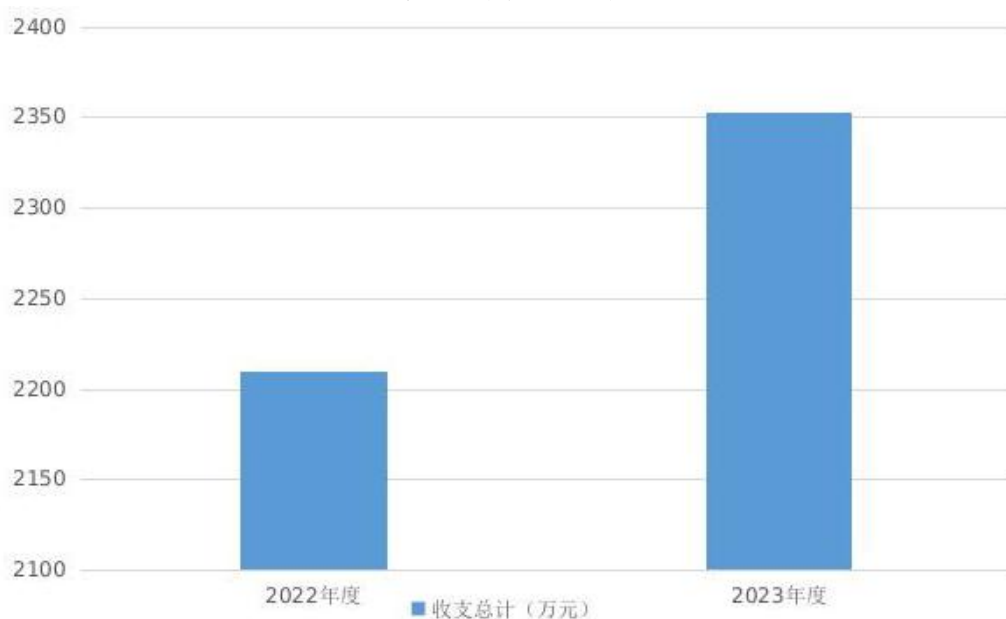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353.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2.93 万元，增长 6.4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关经费随之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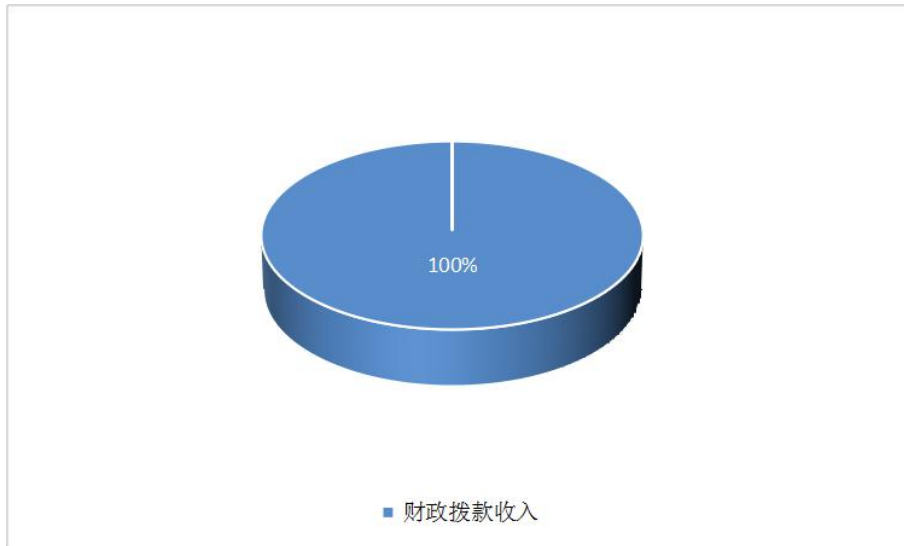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353.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42.93 万元，增长 6.4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53.0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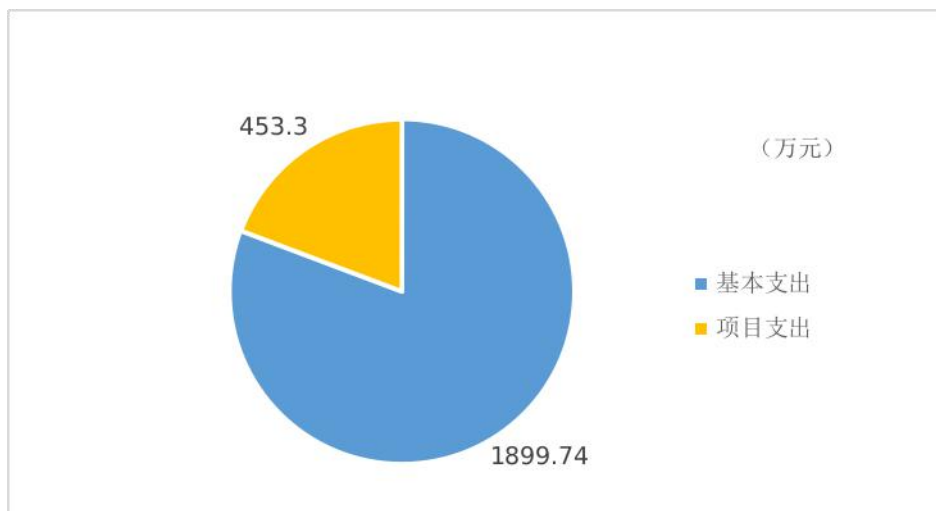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353.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42.93 万元，增长 6.47 %。其中：基本支出 1899.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80.74%；项目支 453.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9.2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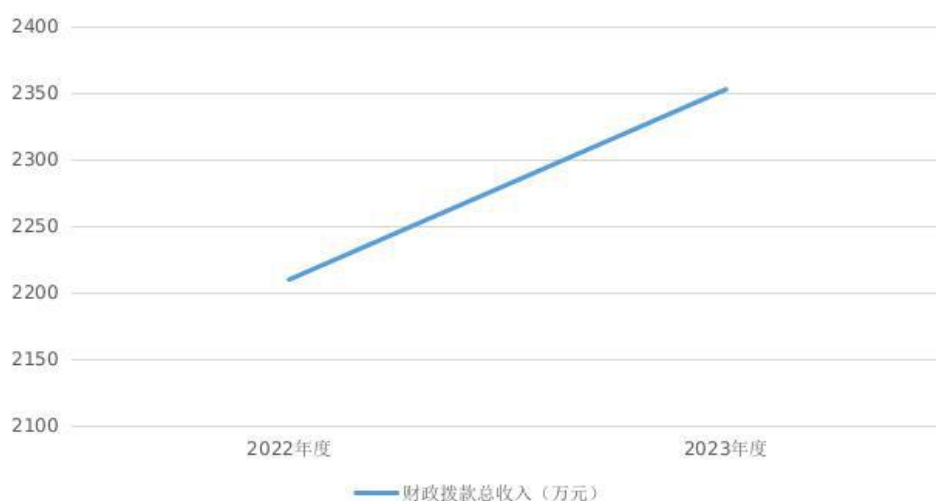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353.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2.93 万元，增长 6.4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关经费随之增加。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53.0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182.4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关经费随之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39.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市级法治文化公园建设完工，本年度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53.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2.43 万元，增长 8.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关经费随之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53.05 万元，主

要用于以下方面：

1. 公共安全（类）支出 2314.36 万元，占 99.11%。主要是用于司法行政业务开支。

2. 社会保障就业（类）支出 38.69 万元，占 0.85%。主要用于死亡抚恤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29.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97%。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751.17 万元，支出决算 202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7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的拨付是在调整预算数后下达的，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 178 万元，支出决算 22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7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入的 4 名人员经费从原单位划转到局本级。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的拨付是在调整预算数后下达的，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经费是省司法厅下达的考试专项经费，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的项目资金，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死亡抚恤金是无法预料事项，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99.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11.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 187.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30.01万元，支出决算为30.0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24.57万元，增长452.12%。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因执法工作需要，按程序使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更新购置一台执法执勤车辆。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本年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当年和上年均未安排出国计划。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28.29万元，支出决算为28.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24.23万元，增长596.96%。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因执法工作需要，按程序使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更新购置一台执法执勤车辆；二是原有车辆老化，相关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9.98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因执法工作需要，按程序使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更新购置一台执法执勤车辆。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1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8.3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34 万元，增长 24.62%。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省委依法治省办来黄考核法治政府建设，人次较多；二是因业务工作需要，省厅来黄督导、调研较去年有所增加，2023 年公务接待费较去年上升。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71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省司法厅及其他地市州来人，主要是开展调研、检查和督察工作。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8 个，8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7.8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57 万元，降低 2.88%。主要原因是：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公务接待费、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二是因工作需要，两名人员的工会经费预算划拨至实际履职单位，故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5 万元，增长 1.43%。主要原因是：一是公务用车老化，公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有所增加，二是人员增加，其他交通费用小幅上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87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8.7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3.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4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3.9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4.3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较好地完成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附件 1: 2023 年度黄石市司法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公共法律服务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78 万元，执行数为 175.37 万元，完成预算 98.52%。

主要产出和效益：政府规章立法 1 部；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102 件；组织市直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考试覆盖率 100%；评查行政执法案卷 48 件；人民监督员参与监督案件 291 件；为困难群众和农民工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192 件；法律援助事项 13290 件；编印《社区矫正执法手册》120 本；因案件办理质量引起国家赔偿 0 起；实体审理复议案件委员议决率 50%；评查对象覆盖率（重点领域）100%；法治宣传教育普及率 80%；社区矫正对象重犯率 0；法律援助解答率 98.02%；合法性审查及时完成率 100%；行政复议法定期限审结率 100%；行政案件法定时间应诉率 100%；为黄石经济高质量发展提高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营商环境逐步优化；行政纠纷化解率 78%；建设法治政府、构建和谐社会持续发挥作用；人民群众满意度 99.64%。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我市民事法律援助案件总量呈下降趋势，农民工办理法律援助案件也随之减少；二是少数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人员较少，导致编印数量未完成年初设定目标值。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法律援助制度的宣传，引导人民群众通过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获得法律援助服务；不断简化程序，减轻群众负担，大力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办理申请法律援助，进一步降低了法律援助门槛。二是摸清全市社区矫正工作人员总数以及各地各单位实际需要的情况下，编印相关执法书册。

附件 2：2023 年度公共法律服务专项项目自评表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认真落实绩效评价管理信息公开要求。按照规定，在部门决算公开时同步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及结果应用情况进行公示，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下一步工作中，将以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资金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完善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体系，优化调整资金支出方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主要包括两个方面：

一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在确定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及使用方向时，充分考虑上一年度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和预算年度项目工作计划，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合理安排项目预算，优化资金支出方向，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是调整整合预算项目，完善绩效指标体系。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对性质相同、内容相近的项目进行整合归并，促进项目实现分类分级管理；立足于职能，围绕年度工作任务、支出项目的预期效果，确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完善绩效指标体系，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

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及管理的相关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

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我单位无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度黄石市司法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附件 2: 2023 年度公共法律服务专项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黄石市司法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黄石市司法局							
基本支出总额	1899.74		项目支出总额	453.3			
年度目标：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运用系统观念统筹推进法治黄石建设。以市场主体感受为标准，打造依法办事的最优法治环境。以依法行政为重点，打造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以便民服务为导向，持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类	指标权重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定量指标	2%	≤100%	100%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定量指标	2%	≤100%	100%
		会议费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定量指标	1%	≤100%	100%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三公经费”变动率	定量指标	1%	≤0%	3.70%
	管理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定性指标	1%	规划相符	规划相符
			工作计划健全性	定性指标	1%	计划健全	计划健全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定性指标	1%	编制科学	编制科学
			预算编制合理性	定性指标	2%	编制合理	编制合理
			立项规范性	定性指标	1%	立项规范	立项规范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定量指标	2%	0%	0.14%
			预算执行率	定量指标	2%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定量指标	1%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定量指标	1%	100%	84.61%
		绩效管理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定量指标	1%	100%	100%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定量指标	1%	100%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定性指标	1%	目标合理	目标合理
			绩效监控开展率	定量指标	1%	100%	100%
			绩效评价覆盖率	定量指标	2%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定量指标	1%	100%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指标	1%	管理健全	管理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指标	1%	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指标	1%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会计核算规范性		定性指标	1%	核算规范	核算规范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指标	1%	使用合规	使用合规	
	履职效能	核心业务产出数量指标	政府规章立法	定量指标	2%	1部	1部
			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定量指标	1%	70件	102件
			组织市直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考试覆盖率	定量指标	2%	100%	100%
			评查行政执法案卷	定量指标	2%	≥30件	48件
			人民监督员参与监督案件	定量指标	2%	≥30件	291件
			为困难群众和农民工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定量指标	2%	不少于200件	192件
			法律援助事项	定量指标	3%	不少于2000件	13290
			编印《社区矫正执法手册》	定量指标	1%	约150本	120本
			因案件办理质量引起国家赔偿	定量指标	3%	不超过1起	0起
		核心业务产出质量指标	实体审理复议案件委员议决率	定量指标	2%	≥50%	50%
			评查对象覆盖率（重点领域）	定量指标	2%	100%	100%
			法治宣传教育普及率	定量指标	2%	80%	80%
			社区矫正对象重犯率	定量指标	3%	1%以内	0（未发生重犯问题）
			法律援助解答率	定量指标	3%	≥98%	98.02%
		核心业务产出时效指标	合法性审查及时完成率	定量指标	5%	100%	100%
			行政复议法定定期限审结率	定量指标	5%	≥95%	100%
			行政案件法定时间结案率	定量指标	5%	100%	100%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指标	为黄石经济高质量发展提高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行政纠纷化解率	定性指标	5%	营商环境逐步优化	营商环境逐步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法治政府、构建和谐社会的成效	定性指标	5%	持续发挥作用	持续发挥作用	
可持续发展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定性指标	1%	有成效	有成效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定性指标	1%	有成效	有成效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定量指标	0.5%	100%	100%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定性指标	0.5%	不断健全完善	不断健全完善	
	科技支撑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定性指标	1%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信息化建设情况	定量指标	1%	推进推进村居法律顾问平台不出现重大网络安全事故，保障系统稳定	已全部完成建设。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定量指标	2%	≥90%	≥99.64%	
	联系部门满意度	主管部门满意度	定量指标	2%	≥90%	≥90%	
偏差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我市民事法律援助案件总量呈下降趋势，农民工办理法律援助案件也随之减少；二、少数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人员较少，导致编印数量未完成年初设定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加强对法律援助制度的宣传，引导人民群众通过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获得法律援助服务；不断简化程序，减轻群众负担，大力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办理申请法律援助，进一步降低了法律援助门槛。二、摸清全市社区矫正工作人员总数以及各地各单位实际需要的情况下，编印相关执法手册。						

2023年度公共法律服务专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专项					
主管部门		黄石市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黄石市司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8	175.37	98.52%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规章立法	1部		1部	
			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70件		102件	
			组织市直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考试覆盖率	100%		100%	
			评查行政执法案卷	≥30件		48件	
			人民监督员参与监督案件	≥30件		291件	
			为困难群众和农民工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不少于200件		192件	
			法律援助事项	不少于2000件		13290	
			编印《社区矫正执法手册》	约150本		120本	
			质量指标	因案件办理质量引起国家赔偿	不超过1起		0起
				实体审理复议案件委员议决率	≥50%		50%
	评查对象覆盖率(重点领域)	100%		100%			
	法治宣传教育普及率	80%		80%			
	社区矫正对象重犯率	1%以内		0(未发生重犯问题)			
	法律援助解答率	≥98%		98.02%			
	时效指标	合法性审查及时完成率	100%		100%		
		行政复议法定期限审结率	≥95%		100%		
		行政案件法定时间应诉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黄石经济高质量发展提高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	营商环境逐步优化		营商环境逐步优化	
			行政纠纷化解率	≥70%		7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法治政府、构建和谐社会	持续发挥作用		持续发挥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9.6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我市民事法律援助案件总量呈下降趋势，农民工办理法律援助案件也随之减少； 二、少数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人员较少，导致编印数量未完成年初设定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加强对法律援助制度的宣传，引导人民群众通过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获得法律援助服务；不断简化程序，减轻群众负担，大力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办理申请法律援助，进一步降低了法律援助门槛。 二、摸清全市社区矫正工作人员总数以及各地各单位实际需要的情况下，编印相关执法手册。					